关于确定全省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三级企业评审单位的通知

发布时间: 2012-2-1

发布单位: 监管三处

辽宁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文件

辽安监管三[2012]13号

关于确定全省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安全生产标准化 二级、三级企业评审单位的通知

各市、绥中、昌图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各有关单位:

根据《关于印发《辽宁省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实施细则》的通知》(辽安监管三〔2011〕176号)和《关于申报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组织单位和评审单位的通知》(辽安监管三〔2011〕111号)要求,经各有关单位申报,省局审核,确定了辽宁省安全科学研究院等7家单位为我省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评审单位(见附件1),辽宁赛福特安全评价有限公司等13家单位为我省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评审单位(见附件2)。上述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单位备案有效期至2015年1月31日。

各评审单位要按照有关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工作要求,在取得的评审级别范围内从事评审咨询活动。各级安全监管部门要加强对评审单位的监督指导,做好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

- 附件: 1. 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评审单位名单
 - 2. 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评审单位名单

二〇一二年二月一日

附件2

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安全生产标准化 三级企业评审单位名单

- 1. 辽宁赛福特安全评价有限公司
- 2. 辽宁益诚安全评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 3. 辽宁东安安全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 4. 沈阳恒泰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5. 辽宁长丰建设评价有限公司
- 6. 辽宁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化学品登记中心
- 7. 大连联泰安全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 8. 大连新鼎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 9. 大连晟明安全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 10. 鞍山兴泰安全事务服务有限公司
- 11. 辽宁久安安全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 12. 辽阳弘信安全评价有限公司
- 13. 盘锦科力安石油科技有限责任公司